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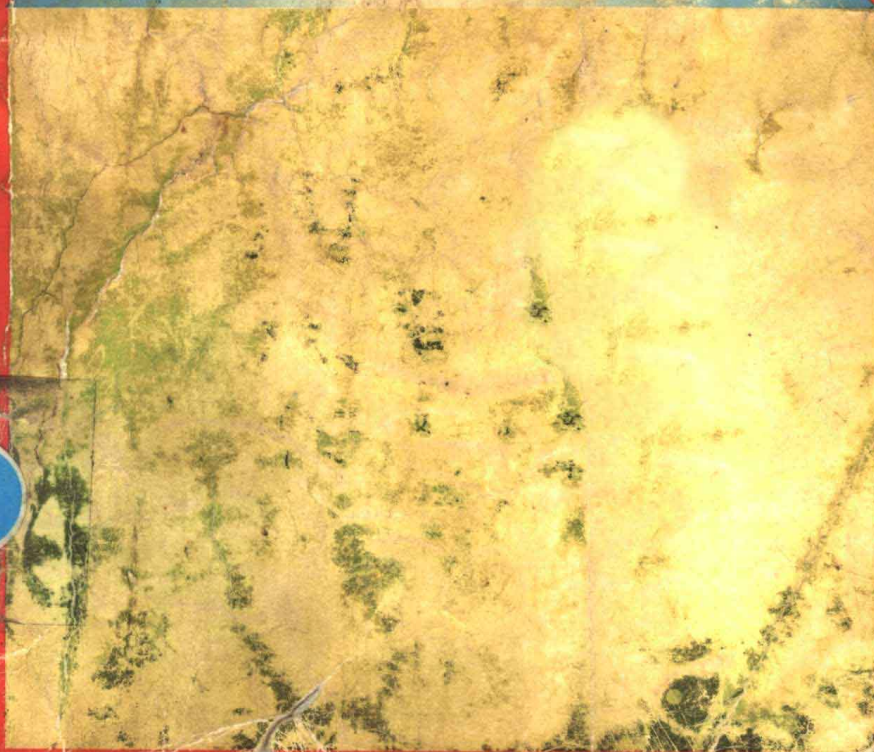
NOBEL

LITERARY PRIZE WINNERS' SERIES

1978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桂)新登字03号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魔术师·原野王

[美]艾·巴·辛格

(1978年获奖)

陆煜泰 臧藏 等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1号)

邮政编码: 541002

上海新华书店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7.125 插页6 字数400,000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200册

ISBN 7-5407-0863-8/I·606

定价: 平装 11.60 元
彩盒精装 18.10 元



[美国] 艾·巴·辛格 (1904——1991)
(1978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起这样那样的诘责和批评。是不是一有非议就证明评委们评错了呢？恐怕还不能这么看。文学作品的特性本来就容易使它人言言殊，不像自然科学成果那样有比较统一的、公认的、可以量化的鉴评标准，加之诺贝尔文学奖本身虽以张扬“理想主义”相要求，实际衡量和掌握时却有很大的选择空间，外人无从得知其内幕详情——即使是评委也不得透露近50年的有关档案，所以，在批评意见和评奖理由之间有时很难径情直遂地作出谁是谁非的判断。但抛开这些因素不论，诺贝尔文学奖评选工作主观上存在某种局限，有时囿于视野或偏见，以致较次要的作家获奖，更显要得多的作家却名落孙山的情况，是确实有过的。

以地域来说。诺贝尔文学奖从1901年开始颁发，到1991年止，中间有7年因战争未授奖，有4年每年授予2位作家，实际得奖作家共有88位（萨特未领奖）。他们分布在5大洲30个国家，而主要集中于欧美，其中法国12人，美国9人，英国8人，瑞典7人，德国6人，意大利5人，西班牙5人，俄苏4人，挪威、丹麦、波兰各3人，爱尔兰、瑞士、智利、希腊各2人，比利时、南斯拉夫、捷克、冰岛、芬兰、以色列、尼日利亚、埃及、南非、印度、日本、危地马拉、哥伦比亚、墨西哥、澳大利亚等15国各1人。尽管评委会近几年第一次颁奖给非洲和阿拉伯世界的优秀作家，受到舆论的广泛好评，人们仍然觉得还有一些地区和国家的杰出作家理应更早更多地进入获奖行列。就拿亚洲来说，获奖作家迄今仅有2位，而北欧却有12位，悬殊如此之大，无论就各该地区的文学状况或就其在世界文学中的地位来说，都未必与实际相副。造成这种悬殊显然不单纯是亚洲文学翻译介绍少所能解释得通的。

以作家来说。一方面，托尔斯泰、博尔赫斯这样一些文学大师未能获奖，总使人不免有遗珠之感（受损害的决不会是这些大师本人），特别是拿他们和某些获奖作家的实际成就与历史作用相比较，更让人难以理解评奖的天平究竟是怎样倾斜的。另一方面，某些对社会主义持反对态度的作家，包括社会主义国家的流亡作家得奖，除了他们文学上的业绩外，明眼人都不难看出其中政治因素所起的作用，不然为什么不授给那些文学成就显然更高而思想比较进步或者比较持中的著名作家呢。

凡此种种，都是诺贝尔文学奖的缺陷和不足。其实，任何文

学奖的颁发都有一定的政治倾向和侧重角度,都受一定的价值观念和价值取向的制约,不可能十全十美、皆大欢喜。我们无意苛求诺贝尔文学奖,要它绝对公正,完美无缺;指出诺贝尔文学奖的局限,只是要如实地对它加以评价,不盲目地把它看得至高无上,不唯“诺贝尔”马首是瞻,不患“诺贝尔情结”。对任何文学现象和文学作品,包括诺贝尔文学奖及其获奖作家作品在内,我们都应该有自己的马克思主义的独立的评判。盲目崇拜是最没有出息的。

明乎此,我们还要出版诺贝尔文学奖丛书,我想至少有三层考虑:

一、诺贝尔文学奖毕竟奖励了一大批卓有成就的杰出作家,他们的优异产品已成为世界文学宝库和人类共同财富的一部分,值得我们认真地研究和借鉴。许多举世公认的名家,如罗曼·罗兰、法朗士、莫里亚克、纪德、萨特、加缪、奥尼尔、福克纳、海明威、吉卜林、肖伯纳、叶芝、艾略特、贝凯特、托马斯·曼、黑塞、伯尔、肖洛霍夫、皮兰德娄、显克维奇、阿斯图里亚斯、聂鲁达、马尔克斯、帕斯、塞拉、拉格洛夫、汉姆生、泰戈尔、川端康成、索因卡、马哈福兹、戈迪默……荣膺了诺贝尔文学奖桂冠,使这项大奖当之无愧地拥有不凡的品位和隆盛的声誉。有些获奖者在世界范围内影响不算很大,但在其所在国或所在地区仍然占居重要的位置。至于有些作家获奖时呼声甚高,过后则影响减退,这在某种意义上应该说是正常的。中外文学史上都有一些作家如彗星划过天空,不能把光亮久留人间,但这并不排斥他们的价值有朝一日又可能重新得到人们的发现和承认。文学现象纷繁多变,我们很难简单地从获奖者一时声名的盛衰来断定其当年获奖是否允当。

二、诺贝尔文学奖毕竟是本世纪以来国际上最重要、最持久、最有影响的文学现象之一,它对各国各民族众多作家的吸引力是有目共睹的。这一点,即使从它有时授奖欠公而引起种种议论也能得证明——证明它为世人为文坛所普遍关注。对于这样一项大奖,这样一种辐射面宽广、渗透力深远的国际文学现象,世界各国都颇为重视,我们中国作为文学大国,理应对它有尽可能如实的客观的了解,理应在占有丰富资料的基础上对它进行科学的审视和独到的评析,如果我们不系统出版其作品,又

有什么根据对它发出这样那样的指责和议论呢!

三、出版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不等于不加分析地全盘肯定这个大奖和所有获奖者及其作品。如前所述,获奖的不见得完全处于同一水平线上,未获奖的并不因此而贬损其价值。我们组编诺贝尔文学奖丛书,无非是在新时期改革开放潮流的促动下,从新的角度多开一扇窗口,对北京、上海已出的外国古典文学名著丛书和20世纪外国文学丛书起一点补充配合的作用,丝毫没有以诺贝尔文学奖为标准来对外国文学作品划线的意思,当然也就谈不上以它来识鉴和取舍所有外国文学作品了。即从漓江出版社来说,我们在出版《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的同时,还推出了一系列其他外国文学名著和《法国20世纪文学丛书》、《域外诗丛》等众多的外国文学作品,诺贝尔文学奖只是其中一部分而已。

尽管如此,作为新时期我国翻译界出版界一项有数的宏伟工程,《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仍以它新颖的角度、诱人的色彩,受到了广大文学工作者和文学爱好者的欢迎和关注,得到了社会多方面的支持和鼓励。全国“八五”重点图书出版规划包括了这套丛书。在新闻出版署主办的首届(1980—1990)全国优秀外国文学图书评奖中,这套丛书有3种——福克纳卷《我弥留之际》、莫里亚克卷《爱的荒漠》、阿斯图里亚斯卷《玉米人》同获一等奖,占一等奖图书总数19种的15%。许多作家赞扬和购藏这套丛书,一次邮寄数十元、上百元到书店、出版社成批购买的不在少数。历届全国书市和在香港主办的中国书展,都把这套书作为重点陈列的展品。新华社多次用中外文向国内外播发丛书出版消息。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工人日报、中国青年报、解放日报、文汇报、《读书》、《世界文学》、《中国翻译》等大报刊以及中央电视台、国际广播电台等新闻媒体,多次介绍这套丛书。唐弢、李文俊、彭燕郊等知名作家都撰写过评论。丛书的影响甚至越过了国界,一些国外人士将这套丛书的发行,视为中国坚持对外开放、重视洋为中用、对诺贝尔文学奖持郑重态度的一个标志。瑞典诺贝尔图书馆收藏了丛书精装本,文学奖两位评委会见过丛书主编,谢尔·埃斯普马克教授并专程访问了漓江出版社,瑞典驻华大使馆和瑞典有关机构还在提供版本等方面给予了友好的帮助。丛书的出版无疑有利于文化交流,也有利于瑞

典皇家学院更多地了解中国的文学。

*

*

*

出版大型丛书，通常会有一个庞大的编委会，而编委会真正起作用的未必很多。《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的出版，不仅在书的内容和形式上有所开拓，在书稿组织上也希望做点新的尝试：不重名而责实，一切以质量为依托，以实效为依托。

首先确定总的构想和框架：在研究的基础上翻译，翻译与研究相结合，力求使每一卷成为了解该作家的优良选本并起一定的向导作用。这个总目标主要是通过四个方面的工作来实现的——

一、篇目：由于诺贝尔文学奖绝大多数是表彰某一作家的整体创作而不特指其某部作品，译本选目必须从授奖词中提名赞扬的作品和史家公认的作品中挑选，首先侧重其代表性和影响力，保证选目的权威，同时适当顾及篇幅、可读、整体平衡和少与其他译本重复等因素。

二、译文：尽量从原语种较好的版本直接移译，即使是译者寥寥可数的小语种作品仍绝大部分译自第一原著。由于组稿困难，个别需要转译的，或采用原著者自己翻译或认可的译本，或设法以原书进行参校，力求忠于原文，接近原文。译作以新译为主，少数旧译在收入丛书时作了必要的校订。希望较多地保持丛书的新鲜感，并传留一部分已有定评的佳译。

三、前言：务期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对作家作品进行科学的分析和评论。强调占有丰富的第一手资料，融入国外最新的研究成果。只要言之有物，决不吝惜篇幅。福克纳卷的译序就长达4万余言，等于一本出色的福克纳导读或研究福克纳的入门小册子。

四、附录：尽量收齐授奖词、答词、重要访谈录和生平年表等有关配件，给读者提供较多的信息，提供据以作出自己评判的原始材料。这部分文字名为附录，实乃凤尾，读者对它的兴趣决不在正文之下，而且不可不读。

我们设想通过这些安排，在各卷有限的篇幅内扩充容量，提高质量，并共同形成特色，树立整体优势，不独使我国首次译介

的作家作品引人注目,即使我国介绍过的作家作品也能显示出新的翻译水平和出版水平,让购置了其他版本的读者仍然会对诺贝尔丛书中的新版本发生兴趣。

总的框架和构想确定后,最重要的工作就是遴选和延请对获奖作家研究有素并能胜任译撰工作的专家来主持各卷译事:提出选目,组织翻译,撰写前言,辑录附件。这些工作有的由主持者一以贯之,有的则由他组织同道合力进行而最后总其成。实践证明,各卷主事人选准了,工作做到家了,整个丛书的质量就有了最基本的保证。

值得庆幸的是:诺贝尔文学奖的名气和中國知识分子赤诚的事业心使我们顺利地得到了语种齐全、实力强大的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以及北京、上海、南京、杭州、重庆、广州等地许多专家的大力支持,先后共襄此一盛举的老中青优秀翻译工作者多达200余人。像董衡巽、冯亦代、赵少伟、吴劳译海明威,李文俊、陶洁译福克纳,巫宁坤译斯坦贝克,施咸荣译贝凯特,柳鸣九译萨特,罗新璋译纪德,桂裕芳译莫里亚克,林秀清译西蒙,高年生译伯尔,刘习良译阿斯图里亚斯,吕同六译皮兰德娄,力冈译肖洛霍夫,高慧勤译川端康成,李野光译埃利蒂斯,林洪亮译显克维奇,绿原译米沃什,文美惠译吉卜林,杨武能译海泽,郑克鲁译杜伽尔,郭宏安译加缪,章国锋译豪普特曼,王逢振译赛珍珠,吴岳添译法朗士,倪培耕译泰戈尔,邵殿生译索因卡,袁小龙译艾略特,刘星灿译赛费尔特,申慧辉译肖伯纳,黄梅译高尔斯华绥,石琴娥译拉格洛夫,李之义译海顿斯坦姆,林桦译延森,朱炯强译怀特,宋兆霖译贝娄,荒芜、汪义群译奥尼尔,潘庆龄译路易斯……都可说是恰当其人,有些人选甚至是国内再好不过的人选。他们长期研究所译的作家,熟悉其全部作品和风格,了解外界有关的评论,自然最有条件选准篇目、把握译文,也最有条件写出高水平的前言来。

*

*

*

丛书起初是分辑出版的,每辑各书在年代、国家、体裁上稍加搭配并有框架统一的封面,但辑与辑之间年代交叉,封面各异,读者保存和查找感到有些不便。为了解决这个问题,特邀著

名装帧设计家陶雪华女士统一进行整套丛书的设计,各卷封面统一,书脊上标明获奖年份,便于读者按年代先后排放。平、精装本均有前后环衬、作家肖像和丛书总序、总目,精装本还增加了彩印函套。过去已出的各卷,重印时将统一调整,个别卷为两位作家合出的也将单独分开。预计到1993年,如果还有两位作家获奖,丛书就将恰好排满90卷,以后新增1位增出1卷,《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这项系统工程也就大功告成并能不断增加活力了。

与丛书配合印行的还有正在编辑的《诺贝尔文学奖词典》和诺贝尔文学奖评委回顾诺贝尔文学奖的权威著作以及分类选本等。相信丛书出到八九十卷以至上百卷并有各类相关产品相继问世时,一座座华美的文学殿堂将吸引更多的读者一道跨入充满希望的21世纪的壮丽征程。

衷心感谢译者、读者和社内外同仁的携手合作!

衷心欢迎来自各方面的批评指教!

1991年12月26日

瑞雪天子桂林

· 译本前言 ·

充满激情的叙事艺术

陆煜泰

美国文学从当年殖民地时期算起，只有三百多年历史，而且，美国文坛历来是正统白种文人占领的阵地。自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黑人作家兰斯顿·休斯、理查德·赖特、拉尔夫·埃利森、詹姆斯·鲍德温等相继崛起，其中，休斯从1925年至1935年间分别获得各种荣誉奖，成为美国第一位成功的黑人文学家，被誉为二十年代“哈莱姆文艺复兴”的主将；犹太作家索尔·贝娄、诺曼·梅勒、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菲利普·罗斯、伯纳德·马拉默德等十五六人在本世纪初进入美国文坛后，相继写出了一批又一批既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又具有浓厚的犹太民族风格的作品，他们在文学创作上的成就充实了美国文学宝库，大有超过白人作家的趋势，其中，贝娄和辛格两人分别于1976、1978年先后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更是犹太作家的极大荣誉。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1904—1991)是当代犹太作家中唯一用意第绪文进行创作的人，擅长叙事，被誉为“当代最会讲故事的作家”。他的长篇小说向世人提供了一幅幅反映波兰和美

国的犹太人的生活图画，他的短篇小说则是讽刺、睿智、幽默浸润民族风情的佳作。瑞典文学院给他的授奖评语是“由于他那充满激情的叙事艺术，这种叙事艺术根植于波兰犹太人的文化传统，将人类共同的处境逼真地反映出来”。

辛格于1904年7月出生在当时沙皇统治下的波兰拉齐米恩的一个犹太人家庭里，祖父和父亲都是犹太教的拉比。他四岁时，全家迁往华沙。他父亲一心想把他培养成拉比，从小让他接受犹太教的正统教育，送他到犹太神学院里读书，学习希伯来文和意第绪语。他外祖父在波兰东部的卢布林省的一个小城比尔戈雷当拉比。辛格在那里的犹太小镇上住过三四年。童年时代的所见所闻以及亲身经历给他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成为他后来进行文学创作之不尽的素材；犹太教的经典和宗教仪式、犹太民族的风俗习惯、华沙的犹太人居住区和外省犹太小镇的风光使他的作品呈现出与众不同的艺术特色。1908年至1917年间，辛格随父母在华沙的克鲁奇玛娜街10号居住过，他晚年回忆这段生活时说：“……我文学的金矿就是这条街。我（在写作时）一趟又一趟地旧地重游，因为我感到那儿仍然有我没有用完的宝藏。”他又说：“一个作家必须要有根。作家的根扎得越深，他取得成就的能力就越大。”（鲍尔·克拉舒《艾萨克·巴什维茨·辛格：西86大街上的魔术师》）正是由于辛格把自己的根须深深地伸入故乡生活的土壤，才使他的创作之花常开不败，一生出版了30多部作品，谢世之年（1991）还出版了长篇小说《浮渣》（Scum），长达218页，使美国的读书界为他老而不衰的创作激

情惊叹不已。

辛格的哥哥伊斯雷尔·约瑟夫·辛格是著名的意第绪语小说家，不信宗教，在家时经常与父亲争辩，质问父亲“有什么真凭实据可以证明全能的上帝在西奈山上向摩西显灵过？”他还列举事例说明居住在小镇上的犹太人生活贫困，知识浅薄，“整个世界都在进步，而犹太人仍然在中世纪”。据辛格回忆说，他小时候常常听他哥哥和父亲辩论，认为哥哥的话“句句都非常有力量”，而父亲的论据却“软弱无力”。他直言不讳他哥哥对他的思想产生巨大影响。十二岁时，辛格阅读了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罪与罚》，深受触动，并立志宁愿当作家，也不愿做拉比。十五岁，他开始了文学生涯。在华沙期间，尽管他生活艰苦，仍笔耕不辍，发表了意第绪语长篇小说《撒旦在戈雷山》。

1935年，辛格移居美国，作为一名自由撰稿人为意第绪文报纸《犹太前进日报》写书评、散文和小说。1940年，他同美国姑娘阿尔玛结婚。1943年，他入美国籍。

1950年，辛格出版了他的第一部意第绪文小说《莫斯卡特一家》的英译本，从此走上了一条饮誉世界的创作之路。他是位勤奋的多产作家，他的众多作品不仅包括长、短篇小说，还有回忆录、童话、剧本和散文。他曾对采访他的理查德·伯金说：“一个艺术家，像一匹马，需要鞭策。”正是由于他自觉地不断鞭策自己，在文学创作的道路上永不停步，才使他两次获得美国路易士·兰姆德文学奖，1970年获美国希兰代斯大学创作艺术奖和全国图书奖，1978年终于登上了诺贝尔文学奖的领奖台，成为美国文坛上第八位享有这一殊荣的作家，被人称为“意第绪语的萨克雷”。

二

人们普遍认为辛格的短篇小说最为出色。他的 200 多篇作品收进了《傻瓜金佩尔及其他故事》(1957)、《市场街的斯宾诺莎》(1961)、《短暂的星期五及其他故事》(1964)、《辛格短篇小说集》(1966)、《集会及其他》(1968)、《卡夫卡的朋友及其他故事》(1970)、《羽毛的王冠》(1973)和《曼富特利说书人和他的马》(1976)等集子里。其中,有五个集子主要描写波兰犹太社会,三个集子主要描写生活在美国大城市里的犹太人。这些短篇小说涉及的题材范围很广,有的描写波兰和美国社会里犹太人的生活和种种遭遇,主人公多半是穷苦人,是一些心地善良但受了伤害的男男女女,作者往往在揶揄之中寄予同情,发出“哀其不幸”的感叹;有的刻画魑魅世界,写上帝、撒旦、妖魔鬼怪、天堂与地狱,等等,借宗教和道德的寓意反映现实生活。《傻瓜金佩尔》是脍炙人口的辛格短篇佳作之一。这篇故事是索尔·贝娄于 1953 年将其译成英语的,从而使辛格和他的“傻瓜”人物在美国读者中名声大噪。它叙说一位心地善良、诚实勤劳的孤儿——金佩尔——当代犹太小说中倒霉人的原型。金佩尔因其诚实而受到别人捉弄,不但被安了七个外号,还稀里糊涂地答应了跟一个放荡的女人埃尔卡结婚,成为埃尔卡和别的男人所生的六个孩子的父亲,从此开始了痛苦和磨难的漫长历程,直到最后伤心地离开家乡,四处流浪。《大喜之日》写了一位天真无邪的犹太女青年菲拉,崇拜一个既是将军又为“上帝赋予灵感的诗人”,给他写了封信,倾诉自己对将军的钦慕之情。她又怎能想到这件小事却在心愿被满足、收到将军回电邀她相见后,给自己带来的不是

喜而是祸，到头来只落得自己走投无路，酿成一场大悲剧，“大喜之日”竟至披了丧服，成为这个女青年的忌辰！辛格就是这样以清晰简练的文笔、通俗易懂的语言、朴素明快的风格写下了许多情节生动、富有趣味性的短篇小说，淋漓尽致地反映了犹太人的命运、才智和心态，将犹太文化的漂泊、自信、神秘和梦幻等特点鲜明而又逼真地表现出来。

三

最能系统地反映犹太民族三百年来流亡历史的就是辛格的长篇小说。辛格的长篇小说比较著名的有《莫斯卡特一家》(1950)、《魔术师》(1960，原文直译为《卢布林的魔术师》)、《奴隶》(1962)、《庄园》(1967)、《产业》(1970)、《仇敌：一个爱情故事》(1972)、《萨莎》(1978)、《原野王》(1988)和《浮渣》(1991)。这些小说追溯了犹太人的历史，从波兰的乡村和城市聚居区到纽约的西区，从17世纪契未尔尼基对犹太人的大屠杀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的浩劫，有些写得笔力浑厚、色彩丰富，有些写得意义深刻、描绘细腻，从总体上使人感到是一部宽厚深广的系列小说。

《魔术师》是辛格的代表作，受到欧美文学评论家的推崇。这部小说写于1958年；1959年在《犹太前进日报》上连载；1960年正式出版。故事发生在19世纪末叶，地点是波兰东部的卢布林省，主人公亚夏·梅热是个以魔术师为业的犹太人。他出生在一个虔诚的犹太教徒的家庭里，七岁丧母，仅在犹太小学里读了几年书就到外地谋生。他生性聪颖，凭着勤学苦练，成了“带着一架手风琴，牵着一只猴子的街头艺人”；又经过许多年的江

湖漂泊，好不容易才有了出头之日，当上了远近闻名的魔术大师。他在卢布林有屋宅和贤妻，然而他并不安分守己；一朝出名，好色的本性就暴露无遗。他同时与几个女人明来暗往，不惜用走钢绳、翻越屋脊挣来的血汗钱换取片刻的床第之欢。他供养了女助手玛格达一家三口，在被丈夫遗弃的泽芙特尔身上花费大量的钱财。为了达到与一位教授的未亡人伊米莉亚结婚、到意大利定居的目的，他居然在情欲和野心的进逼下铤而走险，在夜间翻墙入室，去撬别人家里的保险箱，走上了犯罪的道路。结果偷窃未成反而跌伤了一只脚，接着，原先的几个情人自杀的自杀、堕落的堕落，他自己也走投无路，只得返回故乡卢布林，将自己禁锢在小屋里，忏悔罪孽，以求上帝和他妻子的宽恕。一个好色的犹太人改邪归正了，浪子成为了圣人。善终于战胜了恶。

辛格满怀犹太民族的深厚感情，塑造了亚夏这个有灵魂、有思想、充满激情的人物形象，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和生活烙印。19世纪末叶的波兰是一个新旧交替的时代：一方面是1863年1月在华沙再次爆发了规模巨大的反俄起义，起义失败后，俄国对波兰王国实行俄罗斯化政策，波兰人民处在水深火热之中；另一方面是随着时代的前进，科学在逐步地进入人们生活的各个领域。亚夏为了谋生，长期客居各省城乡，见多识广。他既知道卢布林以外的世界已经闹得一片混乱，波兰的报纸天天叫嚷战争、革命、危机，各地的犹太人都在被人从村子里撵出去，许多人正在移居美洲，又知道康德和拉普拉斯的太阳系理论，懂得一些自然规律，甚至于知道了他之所以能待在绳索上，是因为他设法使重心始终保持平衡。然而，他学到的或者粗略地知道的科学知识虽然使他怀疑犹太教，“不留胡子，只有在犹太历新年和赎罪节才去会堂”，别人守安息日，亚夏那天“却跟乐师混在一起，聊天抽烟”，遇到别人规劝他遵守教规，他总是回答：“你什么时

候去过天堂？上帝是什么模样儿？”但是，现实生活中的问题太多了，他无法找出圆满的答案。如果说他在艺术的舞台上处处得心应手，那末，在生活的大舞台上他时时为困惑所扰，常常显得力不从心，过着“走钢丝绳”般的日子。因此，他虽然几度荒唐，却始终未做恶事，不敢违抗上帝的旨意。亚夏其实是一个遭受种族歧视却无法摆脱犹太人的传统和宗教信仰束缚的下层犹太人。玛格达自尽以后，亚夏经过了一天一夜的反思，明白了自己正在起着脱胎换骨的变化，不再是原先的那个亚夏了；“他看见上帝的手在行动，他走到道路的尽头了”，终于把自己砌进了一个又黑又冷的牢房里，以图通过祷告和忏悔使自己大彻大悟，重新做人，这又说明宗教信仰在犹太人的心中是何等的根深蒂固，它把人愚弄到何等可笑的地点。

四

辛格的晚年之作《原野王》是一部史前史小说。作者曾经写过一些历史小说，例如《莫斯卡特一家》、《庄园》和《产业》，它们是内容上互相关联的三部作品。在这些作品中，辛格以编年史的方式，让书中人物辗转于19世纪后半叶至20世纪30年代这一特定的历史时期，把犹太民族命运的变迁写得栩栩如生，再现古老的犹太民族的价值，以及它随着法西斯主义、现代主义和现代科学的产生和发展而饱经沧桑，一步一步地走向毁灭的过程。这些历史小说都含有一定的幻想成分。在《原野王》中，作者更大胆地张开想象的翅膀，写了一个更加遥远的时代，述说了更加古老的故事。“故事由此开场——何时？罗马人的日历在这块被称为波兰的土地上还无人知晓。”

这片古老的国土上居住着信奉不同神灵的异教徒，各据一方，大都过着“男人从事渔猎、妇女挖掘植物块根”的较为原始的生活。随着人口的增加，人们逐渐开发农业，于是，展开了向原野索取谷物的一番野蛮的搏斗：

故事发生于离扎克潘群山不远的、被称为莱斯尼克的森林居住着的一个小部落。一个克罗尔骑着马，带着叫做沃雅克的一群战士来到此地。他们把莱斯尼克的大多数青年男子杀死，然后命令幸存者在一片土地上把树木刨掉，犁成田地，然后播上他们带来的种子，有小麦、裸麦、大麦和燕麦。

辛格说过，富有创造力的人“以自己的方式试图解开世事变迁之谜，试图找到苦难的根源，揭示处在残酷无理深渊中的爱”。（《获奖演说》）《原野王》正是通过对赤帝克罗尔·鲁迪和莱斯尼克部落首领赛布拉等人物的刻画，表达作者这一创作思想。克罗尔·鲁迪的父亲是个贫穷的庄稼汉，被喝醉酒的地主鞭打凌辱。鲁迪为了替父亲报仇雪恨，用大石头砸死了地主，然后离家出走，纠集一帮人打家劫舍，号为“赤帝”，当了贼王。他一方面残忍无比，滥杀无辜、强奸少女，下令将秘密谋杀的主谋枭首示众，而另一方面，他为了成为田野之王，亲自教莱斯尼克人使用木犁，收割期间他带领手下的兵士参加劳动，“手握长柄大镰刀收割”。他的梦想是死后埋在地里，让人在他的尸骨上种植一块田地，希望人类停止残杀野兽而靠土壤、阳光和雨水的恩惠来养活自己。赛布拉更是个个性复杂的人物。当克罗尔带着骑兵强占了他的部落，他的妻子被害身亡、他的女儿被士兵强奸后又被克罗尔占以为妻，他被迫躲进深山密林之后，曾咬牙切齿地要消灭克罗尔和他的部下。但是，当他在打猎途中走进山谷，看见一